

河北发布畜禽屠宰管理条例

本报讯 霍相博 民以食为天,食以安为先。畜禽屠宰直接关系到肉类产品质量和公众健康,是肉类产业链中的关键环节,是连接养殖和消费的重要纽带。

前不久,河北省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表决通过了《河北省畜禽屠宰管理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将于2024年1月1日起施行。条例聚焦畜禽屠宰各环节,在源头上严防、过程中严管、风险上严控,为进一步促进河北省畜禽屠宰行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有力法治支撑。

为什么要为畜禽屠宰立法

畜禽屠宰行业关系国计民生,事关人民群众的切身利益。河北省是全国重要的肉类生产和加工基地之一,目前共有畜禽定点屠宰企业467家。

“我省高度重视畜禽屠宰质量安全。制定该条例,是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要求的具体举措,是守护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的重要举措,也是促进我省畜禽屠宰行业高质量发展的迫切需要。”河北省人大常委会法工委副主任刘汉春介绍。

据了解,2009年河北省出台《河北省畜禽屠宰管理办法》,以政府规章形式对猪牛羊鸡实行定点屠宰许可管理,对推动全省畜禽屠宰行业高质量发展、保障人民群众食用猪牛羊鸡屠宰产品质量安全发挥了重要作用。

但随着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和人民群众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河北省存在畜禽屠宰厂(点)管理不规范、屠宰厂(点)的设置与需求不匹配、私屠滥宰屡禁不止等问题,不仅危害群众切身利益,也阻碍了畜禽屠宰行业的进一步发展。

近年来,国家相继修订完善了《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生猪屠宰管理条例》等多部法律法规,对畜禽屠宰管理提出了新任务、新标准、新要求。与此同时,河北省在畜禽屠宰管理工作中,也形成了很多有益的经验。

“条例的制定和出台,回应了人民

群众对食肉安全的热切期盼,固定了一些好的经验做法,填补了河北省畜禽屠宰管理地方性法规的空白,有利于压实质量安全各方责任、规范行业秩序、破解发展瓶颈,推动河北省畜禽屠宰行业的转型发展。”河北省农业农村厅二级巡视员冯雪领说。

条例内容是如何产生的

据了解,河北省将条例制定列为2023年一类立法项目,成立了立法工作领导小组,设立了起草工作专班,制定了详细方案,同时明确了目标任务和时间节点,确保任务、责任、措施、人员、时间“五落实”。

针对不同区域类型、不同畜禽品种和不同民族地区,工作专班大兴调查研究,先后赴全省5个畜禽屠宰重点市及所属8个县(市、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开展调研,深入猪、牛、羊、鸡、鸭屠宰厂(点)实地察看畜禽养殖、屠宰、检疫、肉品品质检验、精细分割、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污水处理等情况。

为确保把全过程人民民主贯穿立法工作始终,工作专班还采取不同形式听取各级政府及其相关部门、畜禽屠宰厂(点)负责人、消费者代表对畜禽屠宰管理的立法建议,征求了京津两市人大、相关立法基地、部分河北省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各级人大代表等方面意见。

“聚焦畜禽屠宰全链条监管这条主线,牢牢把握高质量发展这个主题,我们还主动加强与省政府相关部门沟通协调,细化待宰静养、屠宰分割、检疫检验、储存运销、无害化处理等全过程质量安全监管内容,并在符合本省实际、保障食品安全、推动区域协同发展和提升定点屠宰厂(点)标准化、自动化、智慧化水平等方面进行了明确,为条例草案文本的完善打下良好基础。”河北省人大常委会农工委副主任梁东明介绍。

条例主要进行了哪些规范

“条例共6章63条,主要对‘定点屠

宰厂(点)的设立、屠宰与检疫检验、保障与监督、法律责任’等进行了规范,对促进畜禽屠宰行业转型升级和健康发展作了针对性、前瞻性引领,立法依据充分,内容全面,重点突出,体现河北地方特色。”刘汉春介绍。

凸显地方特色,条例确立了保障人民身体健康、保证畜禽产品质量安全、加强畜禽屠宰管理、促进行业发展的立法理念,确定了适用的畜禽范围为猪、牛、羊、鸡、鸭。

为强化安全保障,条例规定了定点屠宰厂(点)设立所需要满足的条件,包括水源、屠宰间、技术人员、卫生检验人员和无害化处理工作的标准等。同时,对定点屠宰厂(点)证牌获取、使用以及定点屠宰厂(点)变更信息作出规定,明确了相关法定期限。在屠宰操作规程方面,条例明确了定点屠宰厂(点)的主体责任,对宰前检疫、肉品检验、进出厂查验、无害化处理等相关内容进行了细化规定,并要求屠宰工作应当符合动物福利准则。此外,条例对储存运输、销售规范、产品召回、环保标准作出相关规定。

京津冀地缘相接,河北省有大量畜禽产品销往北京、天津,在畜禽屠宰产业发展和监督管理方面需要三地建立协同机制,实现互通互认共管。为推动区域协同,条例明确相关内容,在体制建设方面推动构建畜禽屠宰行业区域协作长效机制,在行业发展方面促进京津冀畜禽屠宰规划衔接、市场对接、标识互认,在监督执法方面强化畜禽屠宰监管联合执法。

推动绿色发展是促进畜禽屠宰行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内容。为落实国家要求,保障农村地区畜禽产品消费需要,条例规定推动冷链物流服务网络向农村地区延伸,鼓励引导发展畜禽产品统一配送,推进资源化利用。为严格病害畜禽和畜禽产品的规范化、无害化处理,最大限度实现屠宰废弃物资源化利用,条例强化了病死畜禽和病害畜禽产品无害化收集、运输、处理体系建设,鼓励研究推广新型处理工艺技术,推进畜禽屠宰废弃物资源化利用。

河北邢台高标准建设38个省级农业创新驿站

本报讯 邢云 从河北省邢台市政府新闻办在近日举行的新闻发布会上获悉,该市持续推进农业科技推广平台建设,2019年以来,已高标准建设完成38个省级农业创新驿站,累计引进专家教授200多人,同时鼓励吸纳本地农技骨干参与,组成专家团队力推最新农业科技成果转化落地。

邢台市积极参与河北省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综合试验推广站建设,围绕全省23个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创新团队建设,结合本地特色及优势产业发展情况,2019年以来,申报并启动中药材、蔬菜、棉花等11个产业的综合试验推广站建设,打造了30多个示范基地,示范试验品种80多个,示范推广面积40万亩,形成贯通农业科研、成果转化与技术推广的科技链条。

此外,邢台市持续加强农技推广信息化建设,2019年以来,全市开通农业科技网络书屋5000多个,利用中国农技推广云平台和冀强农App,实现网上填写工作日志、网上技术指导,农技推广效率大大提高。

露地蔬菜无人农场在沧州市落地应用

本报讯 陈楠 近日,露地蔬菜无人农场观摩活动在河北省沧州市乡村振兴农业科技创新基地举行,由沧州市农林科学院与北京市农林科学院信息技术研究中心携手共建的露地蔬菜无人农场在沧州落地应用。来自国家大宗蔬菜产业技术体系、北京市农林科学院信息技术研究中心、沧州市农林科学院等单位的专家及相关农业企业代表共同观摩了起垄移栽、精量播种、巡检、植保、采收—运输联合等多环节无人化作业演示。

据悉,露地蔬菜生产“起垄—移栽”一体化作业与“采收—转运”两环节已在蔬菜生产全程无人化基础上实现了跨环节农机集群作业。巡检机器人和植保机器人实现了蔬菜长势病虫害的在线监测与无人精准施药作业;甘蓝无人采收作业实现了自主行进、机具起落控制、无人化采收与传送等;萝卜无人化采收机能够进行精准对行、拔起萝卜、精准切缷的流水线智能化作业;运输机器人通过无人驾驶和双目视觉感知技术实现了采运一体同步作业与往返运输。

北京市农林科学院信息技术研究中心吴华瑞研究员介绍,在蔬菜智能化作业装备应用熟化的同时,无人农场还构建了露地蔬菜智慧生长管理决策模型和无人化作业管控系统,探索形成了可操作、能推广的露地蔬菜生产无人化作业技术规程。通过技术应用,甘蓝、白萝卜今年秋茬喜获丰收,白萝卜亩产10930斤、甘蓝亩产8337斤;平均减少水肥施用量10%,节约20%,极大降低了生产人力成本,综合节本增效20%。

沧州市首个蔬菜无人农场依托于国家大宗蔬菜产业技术体系的技术成果,经过一年多的生产应用与产品熟化,目前已形成了适合沧州地区露地蔬菜生产全程无人化生产的模式。沧州市农林科学院党委书记哈增瑞表示,应继续加大技术成果在沧州市的应用转化,通过相关技术产品的不断熟化,带动沧州市、河北省乃至京津冀地区在宜机化育种育苗、农用传感器、智能控制器、大数据平台等新型农业产业形态的发展,继续推进农机与农艺融合。

天津市粮油主要作物大面积单产提升行动成果丰硕

本报讯 2023年,天津市农业农村委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严格落实市委、市政府具体工作要求,组织开展了粮油主要作物大面积单产提升行动,突出整建制推动、市级示范带动、规模主体联动,带动了粮油作物大面积均衡增产,推动了全市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生产能力不断提升。通过实测结果看,宝坻区整建制推进区中的示范区实测亩产最高达到728.7公斤,武清区整建制推进区中的示范区实测亩产最高达到823.85公斤。市级示范点中,位于蓟州区高产田的指挥田地块单产达到753.9公斤,位于宁河区地力中等的千亩方地块单产达到700.8公斤,位于静海区的低产田万亩片单产达到628公斤。各类规模主体中,玉米实测结果最高单产达到789.6公斤,水稻实

测结果最高单产达到809.5公斤,大豆实测结果最高达到261.2公斤,全市单产提升行动完成预期目标。

一是强化组织领导。制定印发天津市粮油等主要作物大面积单产提升行动实施方案,同时按照产需形势、单产潜力,采取分层次推进的方式,制定玉米单产提升三年工作方案和规模种植主体单产提升行动实施方案等,并成立市级和区级工作推进小组,形成上下联动、协同推进的格局。

二是分区分类推进。聚焦粮食主产区,统筹兼顾天津市高产区和中低产区,选择规模连片的宝坻区、武清区实施玉米整建制单产提升推进区创建,打造示范基地和优势产区。同时,大力培育粮油规模种植主体,分作物组织实施,探索不同作物高产技术模式。

三是加强技术指导。按照每个作物由市农科院、市农业发展服务中心、天津农学院联合成立市级领衔专家负责的技术指导组,实行全过程、全环节联合攻关指导。各涉农区动员本地技术力量,组建技术小分队,建立“专家+基层农技人员”工作模式,提高关键环节技术到位率和覆盖面。

四是大力宣传培训。大力组织开展技术培训、巡回指导等活动,以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为重点,切实帮助解决生产中的实际困难和问题。制定下发单产提升种植技术意见和防灾减灾技术指导意见等,围绕高产玉米品种和密植高产精准调控等技术,组织市级范围和区级范围技术培训8次,累计培训400余人次。

(天津市农业农村委员会)